南昌市教育局

**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19年教师节**

**“为教师亮灯”活动的通知**

各县（区）教体局，开发区（新区）教办，局属学校（单位）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 为深入推进落实《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热烈庆祝第35个教师节，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，引导社会各界感谢师恩、礼敬教师，营造隆重、祥和的节日气氛，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19年教师节“为教师亮灯”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市教育局号召各中小学校于教师节当天开展“为教师亮灯”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9年9月10日

二、活动名称

为教师“亮灯”，让教师荣光在最醒目位置闪耀。

三、活动范围

1. 市属及各县区中小学校
2. 各县（区）地标性建筑

四、活动方式

通过LED字幕滚动、飞字或灯光秀等方式为教师“亮灯”。字幕内容：“老师，您好！”或“致敬教师！”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各县区、学校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将此项活动作为庆祝2019年教师节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。各县（区）教体局，开发区（新区）教办在机关营造氛围的同时，还要积极协调本地地标性建筑管理部门为教师“亮灯”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各县区、学校要加强活动的宣传引导，对活动进行广泛宣传，并于9月11日中午12点前，以图片、视频、文字等形式将活动相关资料报送至局宣教处。

联系人：刘燕，联系电话：83986470，电子邮箱：501244931@qq.com。

 南昌市教育局

 2019年9月3日

 南昌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9月4日印发